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 (采购人名称) 陕西省国防动员办公室 的 (项目名称) 2025 年人防工程建设质量检查服务 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:

(项目名称) 2025 年人防工程建设质量检查服务,属于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其他未列明行业: 承接企业为 (企业名称) 陕西汉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 106 人,营业收入为 3337.85 万元,资产总额为 8820.46 万元,属于 (中型企业)。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陕西汉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 年 04 月 23 日

备注:

1、填写前请认真阅读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(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号)和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相关规定。

2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